

17

广东省开平市人民法院

公告

(2026)粤0783民初836号之二

陈志胜:

原告陈伊琴诉被告陈志胜、陈志标民间借贷纠纷一案，现被告陈志标就(2026)粤0783民初836判决书提起上诉，上诉请求：撤销开平市人民法院(2026)粤0783民初836号民事判决第三项，改判驳回被上诉人陈伊琴对上诉人陈志标的诉讼请求。因无法以其它方法向你送达，依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》第九十五条的规定，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上诉状副本、举证通知书。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，经过30日，即视为送达，提出答辩的期限为公告送达期满后的十五日内，逾期将案件移送到广东省江门市中级人民法院依法审理。

特此公告。



二〇二六年六月十六日